

宿州市纪委监委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2021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宿州市纪委监委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宿州市纪委监委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宿州市纪委监委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宿州市纪委监委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第一部分 宿州市纪委监委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中共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与宿州市监察委员会合署办公（以下简称宿州市纪委监委），在省纪委监委和市委领导下，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职责。其主要职责：（一）负责全市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省纪委及市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市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反腐败工作。（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市委工作部门、市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各县（区）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市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三）在市委的领导下，配合开展巡察工作，监督推动省委巡视及市委巡察发现问题整改落实。（四）负责全市监察工作。贯彻落

实党中央、国家监委，省纪委监委及市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市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市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职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六）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七）负责综合分析全市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起草、修改全市纪检监察法规制度，参与起草制定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八）负责协调落实省纪委监委交办的反腐败国际交流、合作等事宜；加强对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市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市纪委监委派驻（出）机构、县（区）纪检监察机关、市直有关单位内设纪检机构以及市属企业、市属院校纪委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

指导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十)完成省纪委监委和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宿州市纪委监委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决算和所属事业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无变化。

纳入宿州市纪委监委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单位共 2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宿州市纪委监委本级
2	宿州市党风廉政建设教育中心

第二部分 宿州市纪委监委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栏 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86.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16.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238.9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92
		九、卫生健康支出	58.1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3.0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525.68	本年支出合计	3,566.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69.65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8.98
总计	3,695.33	总计	3,695.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 营 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类	款	项	合计	3,525.6 8	3,286.6 9	0.00	0.00	0.00	0.00	238. 98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3,257.8 8	3,018.8 9	0.00	0.00	0.00	0.00	0.00	238. 98
20111	纪 检 监 察 事 务		3,215.8 8	2,976.8 9	0.00	0.00	0.00	0.00	0.00	238. 98
2011101	行 政 运 行		1,346.7 6	1,346.7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事 务		650.00	6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50	事 业 运 行		0.27	0.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 他 纪 检 监 察 事 务 支 出		1,218.8 5	97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38. 98
20131	党 委 办 公 厅 (室) 及 相 关 机 构 事 务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 他 党 委 办 公 厅 (室) 及 相 关 机 构 事 务 支 出		42.00	4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 会 保 障 和 就 业 支 出		116.67	116.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 政 事 业 单 位 养 老 支 出		116.67	116.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 关 事 业 单 位 基		98.92	98.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75	17.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12	58.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12	58.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16	44.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96	13.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01	93.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01	93.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93	70.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2.08	22.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

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3,566.35	2,263.96	1,302.3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16.30	2,013.91	1,302.38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274.30	2,013.91	1,260.38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392.72	1,257.72	135.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6.17	0.00	706.17	0.00	0.00	0.00
2011150	事业运行	0.27	0.27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175.14	755.93	419.21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00	0.00	42.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2.00	0.00	42.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92	98.9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92	98.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92	98.9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12	58.1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12	58.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16	44.16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96	13.9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01	93.0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01	93.0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93	70.93	0.00	0.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2.08	22.0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86.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1.02	3,121.0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92	98.92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58.12	58.12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3.01	93.01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286.69	本年支出合计	3,371.07	3,371.0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7.3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00	23.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7.3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3,394.07	总计	3,394.07	3,394.0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371.07	2,263.96	1,107.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21.02	2,013.91	1,107.1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079.02	2,013.91	1,065.11
2011101			行政运行	1,392.72	1,257.72	135.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6.17	0.00	706.17

2011150	事业运行	0.27	0.27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979.87	755.93	223.94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00	0.00	42.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2.00	0.00	4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92	98.9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92	98.9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92	98.9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12	58.1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12	58.1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16	44.16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3.96	13.9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01	93.0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01	93.0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93	70.93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22.08	22.08	0.00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6.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9.0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27.44	30201	办公费	18.9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93.66	30202	印刷费	13.5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71.77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5.05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7.15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62.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46.41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2.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6.7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5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326.5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3.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60.46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8.4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8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7	30215	会议费	1.88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5.31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 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00
30306	救济费	0.0 0	30226	劳务费	9.9 6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 7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00
30308	助学金	0.0 0	30228	工会经费	27. 55	312	对企业补助	0. 00
30309	奖励金	2.3 5	30229	福利费	0.0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	18. 74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 21	31204	费用补贴	0. 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	1.3 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 0	31205	利息补贴	0. 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	65. 6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00
						399	其他支出	0. 00
						39906	赠与	0. 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 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00
						39999	其他支出	0. 00
	人员经费合计	1,5 02. 38		公用经费合计				76 1. 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和 结余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基本 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 结余	
															项目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余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说明：宿州纪委监委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说明：宿州纪委监委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宿州市纪委监委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3695.33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和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3695.33 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结余)。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6.57 万元,增长 2.7%,主要原因是办案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3525.6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86.69 万元,占 93.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38.98 万元,占 6.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3566.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63.96 万元,占 63.5%;项目支出 1302.38 万元,占 36.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394.07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3394.07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4.4 万元,增长 1.3%,主要原因是办案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71.07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94.5%。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302.11 万元,增长 9.8%。主要原因是办案支出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71.0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121.02 万元，占 92.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8.92 万元，占 2.9%；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58.12 万元，占 1.7%；住房保障（类）支出 93.01 万元，占 2.8%。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889.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7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8.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支付往年项目尾款；二是办案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2263.96 万元，占 67.2%；项目支出 1107.11 万元，占 32.8%。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989.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2.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支付往年项目尾款。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6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6.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办案支出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9.87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979.8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工作经费。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

元，支出决算为 42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市委巡察办工作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8.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4.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3.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70.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2.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263.9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02.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761.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

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宿州市纪委监委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宿州市纪委监委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宿州市纪委监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61.58万元，比2019年减少263.67万元，下降25.7%，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宿州市纪委监委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6.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6.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纪委监委共有车辆 8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7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3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四) 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5 个项目，涉及资金 1223.59 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看，市纪委监委始终牢固树立绩效意识，不断加强对机关本级及所属单位的组织领导，持续完善绩效管理制度，厘清内部职责分工，压实绩效管理责任，优化工作流程，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制度化和规范化。在编制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时，严格按照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制度规定，加强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过程控制，严格按照规定程序组织实施，提高绩效管理工作质量，达到设定的绩效目标值。

组织对“办案经费”、“巡察办”、“党风廉政建设教育中心运行维护”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1053.59 万元。以上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项目立项符合单位职责和相关管理规定，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预算执行到位，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

组织对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各项工作高效高质开展，预算管理规范，资金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科学、客观、公正，较好的完成了计划规定的各项任务，高质量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产出目标、

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宿州市纪委监委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办案经费”、“巡察办”、“党风廉政建设教育中心运行维护”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资金及时下达到位，为办案工作提供财力保障；二是资金管理科学、使用规范；三是预算资金执行率较好。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存在部分支出进度较慢的情况，原因是预算细化不够精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单位预算管理力度，增强各部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二是进一步细化预算指标，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宿州市纪委监委			实施单位	宿州市纪委监委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50	10	100%	1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5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纪检监察全覆盖 执纪监督审查			纪检监察全覆盖 执纪监督审查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为办案工作提供财力保障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管理科学、使用规范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达到序时进度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效率高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环境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具有可持续影响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60% (含 60%)、60-0% 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巡察办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全年预算数为 372 万元，执行数为 36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资金及时下达到位，为巡察工作提供财力保障；二是资金管理科学、使用规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执行率未达 100%，原因是巡视工作较难用量化

指标精准衡量。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进一步细化和完善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置；二是积极协调巡察机构，提高预算序时进度执行效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巡察办						
主管部门		市委巡察办			实施单位	市委巡察办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 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 值	执行率 (B/A)	得 分	
	年度资金 总额:	372	372	368.8	10	99.14%	9	
	其中:本 年财政拨 款	372	372	368.8	-		-	
	上年 结转资金				-		-	
	其 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年度巡察任务 完成专项巡察 配合中央及省委巡视组巡视工作				完成年度巡察任务 完成专项巡察 配合中央及省委巡视组巡视工作			
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 指标	为巡察工作提供财力 保障	100	100	20	20	
		质量 指标	项目资金管理科学、使 用规范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达到序 时进度	100	100	10	10	
		成本 指标	资金使用率较高	100	100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社会 效益 指标	不断营造风清气正的 社会环境	100	100	10	10	
生态 效益 指标		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100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具有可持续影响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

注：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含 80%)、80-60% (含 60%)、60-0% 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党风廉政建设教育中心运行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531.59 万元，执行数为 425.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数量指标，保障办案人员数量约 48000 人次/年；二是时效指标，提高办案保障效率和及时率；三是成本指标，物业管理服务成本 135 万/年、办案人员住宿人均成本 70 元/天；四是经济效益指标，节约办案成本约 150 万/年；五是社会效益指标，提高全市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六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提升全体办案人员后勤保障服务满意度。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单位绩效自评宣传贯彻不到位。绩效自评的理念只被少数人掌握，大多人对绩效自评的理解还是在统计、填表等表层上，没有真正完全发挥出绩效自评的真实作用；二是相关人员对预算绩效评价的认识、重视程度还不够高，相关绩效评价专业培训较少及人员调整变动频繁，导致很多单位人员对绩效评价的业务知识不是很熟练。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单位绩效自评

培训力度，定期组织相关业务培训，加大绩效自评监督考核力度，进一步发挥绩效自评的实际作用；二是严格执行《预算法》，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对支出及项目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践行“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党风廉政建设教育中心运行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宿州市纪委监委			实施单位	宿州市党风廉政建设教育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2.06	531.59	425.61	10	80%	8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147.00	230.34	230.34	-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62.27	62.27	-		-	
	其他资金	175.06	238.98	133.0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委机关工作要求，负责市党风廉政建设教育中心日常运行管理维护；按时足额支付托管费用；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集中办案的服务和保障支出；完成上级主管单位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根据委机关工作要求，负责市党风廉政建设教育中心日常运行管理维护；按时足额支付托管费用；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集中办案的服务和保障支出；完成上级主管单位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办案人员数量	约48000人次/年	约50000人次/年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办案安全系数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提高办案保障效率和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托管承包成本	135万/年	135万/年	10	10	
		办案人员住宿人均成本	70元/天	70元/天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节约办案成本	约150万/年	大于150万/年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	全市党员干部	全市党员干部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体办案人员后勤保障满意度	100%	98%	10	8	
总分					100	96	

注：1.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 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0 年度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0 年度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中共宿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与宿州市监察委员会合署办公(以下简称宿州市纪委监委),在省纪委监委和市委领导下,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国家监察职责。办案经费用于保障宿州市纪委监委办案工作正常运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纪检监察全覆盖,执纪监督审查,不断提高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制化水平。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评价本单位管理的办案经费的使用效益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评价对象:办案经费;

绩效评价范围: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原则:科学规范原则;公开公正原则;分级分类原则;绩效相关原则。

评价指标体系:依据设定的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即按照计划标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对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进行客观、公正的测量、分析和评判。具体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共性指标是适用于所有部门的指标,主要包括预算

情况以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衡量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指标。个性指标是针对本单位和本项目特点确定的指标。

评价方法：与业务部室联系，根据工作实际开展评价。

评价标准：《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宿州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操作规程〉和〈宿州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的通知》（宿财绩[2021]37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学习绩效评价相关文件要求，按照规定的工作程序进行绩效评价自评，撰写自评总结与报告，充分发挥分析评价引领作用。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预算资金执行率四个方面对“办案经费”项目支出情况进行评价，通过对照指标体系，检查项目执行情况，依据评价标准进行评分，“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总得分 100 分，评价结果为“优”。各项指标评价综合得分如下：

办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情况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分情况	得分	扣分
1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10	
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办案工作提供财力保障	20	20	20	
3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管理科学、使用规范	10	10	10	
4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达到序时进度	10	10	10	

5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效率高	10	10	10	
6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不断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环境	10	10	10	
7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10	10	10	
8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具有可持续影响	10	10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	10	10	10	
合计				100	100	100	

“办案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经费保障基本到位，预算编制较为准确，预算执行到位，部门整体支出合法合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产生了较好的社会效益，满意度达到设定的绩效目标值。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守职能定位，推动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二）项目过程情况。

贯彻中央精神，强化主体责任，高质量发展等开展办案工作，确保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在安徽落地生根。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资金及时下达到位，资金管理科学、使用规范，预算资金执行率较好。

(四) 项目效益情况。

为办案工作提供财力保障。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切实履行“两个维护”根本任务，坚持把学习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和总书记考察安徽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等情况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确保“十四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依规依纪依法履职尽责、行使权力，不断提高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水平。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部分支出进度较慢的情况，原因是预算细化不够精准。

七、有关建议

绩效评价工作政策性强，专业度高，政策法规更新速度快，建议通过网络直播，集中学习，召开会议等多种方式，加强绩效主管部门的工作指导，定期开展业务培训，增强责任意识和法制精神，不断提升绩效评价水平。